

散文

蒲公英

司新国

三月的早上,太阳甫一亮相,便在空中放射出耀眼的光芒。家里小院东侧花圃里,花儿忽然间就昂起了头。走近看,原来是蒲公英开了。

蒲公英没有玫瑰的芬芳,没有月季的鲜艳,却能以它特有的方式,把春天的气息播撒在人间。田间地头、滩涂沟壑,但凡有土的地方,都能看见它的身影。我家院子里的蒲公英,不知道从哪里来,不知道是什么时候在这里扎下的根。花色黄如金,远看像一朵朵小菊花。花儿由众多细长的舌状花瓣相拥在一起,娇嫩而绚丽,如点点繁星,在山楂树、黄杨树、石榴树、桂花树和月季间摇曳生姿,闪烁着温润的光泽。最初说要拔掉,可每每还来不及动手,它就已经开花了。看着那明媚的笑容,又心软:“算了,留着吧,也挺好看的。”我那小孙女第一次回来,看见它便哇哇大叫,眉眼间透着欢喜,非要摘下一朵,让奶奶给她插在发间。稚嫩的小脸蛋,在花儿的衬托下,显得更加灵动可爱。

蒲公英总是在太阳升起的时候缓缓舒展,露出灿烂的笑脸;在夜幕降临的时候,悄然闭合,藏起迷人的面庞。它似乎和人一样,白天迎来送往,累了,乏了,要休息,要睡觉,要为新的一年养精蓄锐,而且昼夜交替

的时间把握,比钟表还准。它就这样日复一日,在绽放与闭合之间,诠释着大自然的节奏和规律。它的花期不长,盛放不过三五天,却能展现出惊人的韧性,展现出顽强的生命力,一朵谢了,又冒出新的花苞,此起彼伏,能热闹整个春夏。如果遇到秋高气爽、气温适宜的天气,甚至会花开二度,在霜降前后再次零星绽放。花开过,叶子还在,锯齿状的叶片贴地生长,背面微红,嫩叶可以吃。奶奶叫它“婆婆丁”,说青黄不接时可以充饥,大灾之年可以救命。爱人常将它焯水后凉拌,略带苦味,亦可拌鸡蛋炒,或晒干泡茶,说可以降低血压,妥妥的春天味道。

小时候,我们在汾河滩玩耍,特别喜欢碧草丛间的蒲公英,常把它的花儿采下来,编成花环,戴在头上,瞬间觉得头上金光闪闪,你看着我,我看看你,简直都成了童话里的小公主或小王子。更有意思的是,随着花儿渐渐收敛,花瓣褪去鲜亮,花托悄然闭合,起先托着花瓣的地方,便神奇地长出一团蓬松如絮的绒球。这毛茸茸的圆球由许多细密洁白的绒毛组成,每一个绒毛的末端,都骄傲地托举着微小如尘的褐色斑点,那些包裹在轻盈似纱的绒毛里的褐色斑点,竟然就是它的种子。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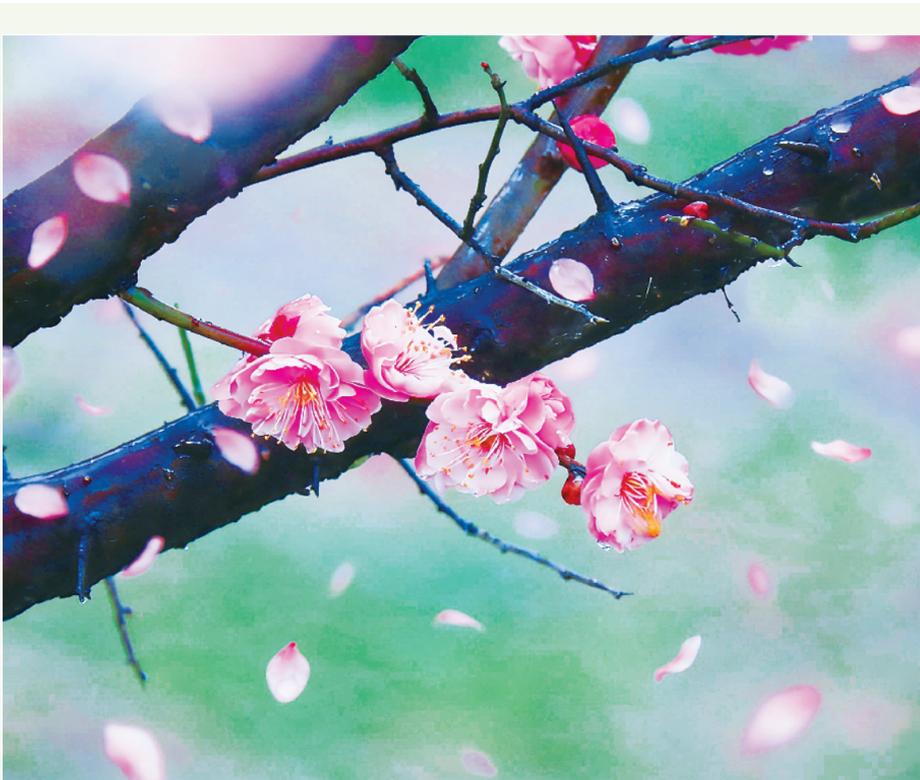
们用指甲掐断它的茎,小心翼翼地攥在手里,轻轻地吹一口气,那些包裹着生命的绒球便骤然解体,撑开无数个小小伞,飘逸而起,像雪花一样在空中翩翩起舞。从金黄到纯白,由抱团至分散,蒲公英终于完成了短暂一生中神奇的蜕变与轮回,开始了天涯海角的无声流浪。山川河流都是它们远行的梦,蓝天白云都是它们梦幻的舞台,四面八方都是它们撒下的种子。

当暮色苍茫,秋冬冬来,我常常站在石榴树下与蒲公英对望。它生来便与娇贵无缘,一旦花尽叶残,匍匐在地,便任凭肆意践踏,霜打雪逼。但它不屈不挠,只待春风拂过,便能再现勃勃生机。有人或许嘲笑它们终究难以被栽在花盆、摆进书房厅堂,然而鲜为人知的是,它的种子早已漂洋过海,在西方的民间传说里被誉为“牧师的时钟”。每当看见城市绿化带里的蒲公英被园林工人连根拔除,我便为之惋惜。大概因为太过零碎、弱小,且不规范,所以不让它与草坪里的月季、玫瑰等为伴。好在蒲公英不在意,也不怕。它有与生俱来、随遇而安的气度,既可以在贫瘠的荒山野岭发芽,也可以在荒芜的盐碱地地生长,甚至在砖石瓦砾间开花。从来不怕践踏、不怕摧残,也不挑地方,不因

生在乡间墙角而自惭,不因长在城里人家而张扬,只是静静地生长,不看谁的脸色,干自己该干的事,开自己该开的花。

前天在阳城公园散步,看见湖边草地上,几个孩子正在跑来跑去抓蝴蝶。蝴蝶飞进了一片蒲公英丛。孩子们分不清哪是蝶哪是花,追不上蝶,便去摘花。一个小女孩不认得这花,却本能地被花的色彩吸引,把鼻尖凑到花上闻了又闻。一个男孩子跑过去,指着女孩手中的花说,你连蒲公英也不认得,让它飘起来才有意思。见小女孩一脸迷茫,便伸手摘下一个绒球,轻轻一吹,散开的毛毛如同降落伞,在他们头顶轻盈地飘来飘去。小女孩丢下手中黄花,和几个孩子一起,像先前追蝴蝶那样竞相追逐,在你追我赶中找到了无尽的乐趣。他们的欢声笑语,回荡在湖畔,让这个春天充满了快乐和温馨。

夜幕降临时,蒲公英的花儿又一次合拢;太阳升起时,蒲公英的花儿又一次绽放。在这个风云变幻的世界里,它无法决定或改变自己的命运,但它知道只要有属于它的季节和阳光,它就能茁壮生长,尽情绽放。这种自信、这种坚守、这种笃定、这种从容,或许就是它教给我们的最珍贵的东西,也是我们喜欢上它的缘由。



粉瓣轻扬

闫桂荣 摄

诗歌

春风一阵阵吹来(组诗)

邵超

春光贴

风把人间的棱角,轻轻吹得柔和了一些
我走在渐渐回暖的路上,不回头也不问归期

阳光薄薄地贴在肩头
像一封无声的信,写着温柔,也写着原谅
枝头的新绿,不耀眼,却一寸寸漫过荒凉

那些藏在心底的期许
被风慢慢抚平,被光慢慢照亮
不必急着盛开,也不必急着倾诉
春天从不大声疾呼,只是悄悄降临

我把心事轻轻放下,像放下
一冬的寒凉
在这慢慢舒展的春光里
学会安静,学会张望,学会从容
不迫

原来最动人的美好
从来不是轰轰烈烈绽放
而是历经寒凉之后,心依然向着光亮

春光贴在大地上,也贴在我心上
不喧哗,自有力量
不浓烈,却足以温暖余生漫长

愿你我都能在这温柔春光里
慢慢生长,静静发光
把平凡的日子,过成清澈的诗行

期冀和春光一样无限
风把最后一丝料峭,吹向远处的影子
我沿着渐渐松软的路,慢慢往前走

枝头不必急着开满,绿也是一种答案
阳光漫过来,不灼人,只轻轻覆盖
那些沉默了一冬的盼望,开始舒展

不需要把生活过得太拥挤,太用力
心空出一点地方,装下风,装下云
也装下那些还未到来的美好

时光从不喧哗,却把一切悄悄改变

寒冬会退去,阴霾会散开
那些你默默坚持的,终有回响

期冀和春光一样无限
不是一眼望到头的绚烂
是慢慢铺展,慢慢生长,慢慢明亮

愿你在清淡的岁月里守住温柔
在起伏的人间里保持热爱
不问前程多远,只愿心怀暖意
一路向前,自有繁花,自有清风

春风一阵阵吹来
晨雾漫过窗沿,不慌不忙,把世界轻轻拢住
一推窗,风就携着草木的清气漫进来
微凉,却刚好熨平心上所有的折痕

日光慢慢穿破薄雾,落在地上
碎成疏疏落落的光斑
一片叶子从枝头飘下,轻轻打个旋

安静地伏进泥土,不悲不喜

一季枯荣本就如如此
开过、绿过、沐过风、晒过太阳
便算不负时光

日子不必太匆忙
不必追着流云奔跑,也不必困在过往里徘徊
人间的好,从来都藏在细碎的暖意里

午后一杯清茶,几页闲书
茶香与墨香淡淡缠绕
傍晚看晚霞漫过天边,暮色缓缓垂落
晚风轻,不带走什么,也不催促什么

风掠过长街与原野,拂去一身喧嚣
天地慢慢静下来,宽下来
我们就这样走在春天里
看新芽初醒,听细雨润物,品人间温柔

心一旦安静下来
眼前处处是风景,所遇件件皆温柔
寻常山河,清溪烟火
一草一木,一朝一夕
都在风里,长成了生命最深沉的慈悲

随笔

朋友的樱桃树

沈祥峰

周敦颐爱莲,陶渊明爱菊,世人多爱牡丹,而我那位住一楼的朋友,却钟情于樱桃。

当年她踏入庭院,最先撞入眼帘的,便是那株亭亭如盖的樱桃树。春日里隔窗望去,满树繁花如云霞倾泻,粉白的花瓣挤挤挨挨,风一吹便簌簌落下,像下了场温柔的花雪。待得春深,绿叶间便缀满红果,像谁把碎珊瑚撒在了枝头,晶莹灼灼,看得人直咽口水。为防鸟儿啄食,朋友总在树冠上覆一层细纱网,远远瞧着,像给樱桃树披了件朦胧的纱衣。

每到初夏樱桃成熟,便是小院最热闹的时候。她总是喊上亲朋邻里,或爬上高高的树干,或踩着矮凳一起摘果子。指尖触到圆润的红果,甜香便漫了满手。孩子们在树下追着滚落的樱桃跑,大人边摘边笑,说今年的果子比去年更甜。竹篮很快便堆得冒了尖,回去熬成樱桃酱,泡成樱桃酒,一整个夏天都浸在这份清甜里。

变故来得猝不及防。那年,樱桃树忽然焉了叶子,朋友的丈夫情急之下误施了过量农药,樱桃树的枝干慢慢枯成深褐,像被抽走了所有生气。朋友伤心良久,抱着枯树蹲在院里,眼泪砸在干裂的土上。她总摸着那截留着年轻的树桩发呆,默默地说:“等开春,我要再种一院。”

此后两年,她成了郊外苗圃的常客。前年移栽的几株樱桃苗,刚抽了新叶便渐渐枯黄,剩光秃秃的枝干戳在土里。她不死心,翻阅了种植书籍,

逢人便问养护的法子。今年春节前,她驱车几十里,跑到郊外的樱桃园,蹲在树丛间一棵一棵地挑选。园里的老师傅被她的执着打动,从选苗、挖坑到浇水、施肥,细细地讲了一遍又一遍,她掏出手机记录,连回程的路上,都在念叨着“要避风向阳,要薄肥勤施,要及时治虫防病”。

开春后再看小院,朋友自己都惊呆了。那几株新栽的不同品种的樱桃树错落有致,花次第开放,有的素白清雅,有的粉艳浓烈,风一吹,花香裹着蜜意,引得蜂蝶在枝间流连。朋友搬了藤椅坐在树下,面前的茶盖冒着热气,她笑着指给家人:“你瞧这棵,叫‘红灯’,果子最甜;那棵是‘早大果’,春天最早开花。”阳光透过花枝落在她脸上,她眉眼间是难掩的失而复得、心满意足。

原来她爱樱桃,不止爱那一口清甜——是春日里最早绽放的花,替她接住了第一缕春风;是枝头上跳跃的红果,把寻常日子染得鲜活热闹;是树下欢聚的笑声,把岁月酿成了甜酒。如今看着满树繁花,我忽然懂了,她执着要种活的哪里只是樱桃树,而是那份对春日的期待,是对烟火热闹的眷恋,更是藏在花叶间的、对生活的热爱与坚守。

风掠过枝头,花瓣落在茶盏里,朋友端起杯子抿了一口,眼睛弯成了月牙。我不禁在心里默默许愿:愿年年樱桃花开,岁岁果香满院,她的日子永远像樱桃一样,红得热烈,甜得绵长。

小小说

城里的仓库回来了

顾振威

让我感到万分惊讶的是,我回村子遇到的每一个人都会满面挂笑地问:“城里的仓库回来了?”然后再加上一句:“这就去告诉秋月。”

我不解地问弯腰大叔:“我从城里回来,村里人为啥要去告诉秋月?”弯腰大叔抖动着白胡子说:“这是秋月告诉村里人的,说是有谁看见你回来了,一定要到她家告诉她,她想跟你算账。”

秋月村里人辈分最低,是我家多年的邻居。母亲瘫痪在床时,疫情肆虐,我们没能回来,秋月伺候了她一个多月。后来回家安葬母亲,我们本想当面表示感谢,没想到秋月累病了,在县里住院。安葬母亲后,我们都匆匆回了城,也就没能去县城看望秋月。秋月找我,也许是索要劳务费吧?母亲在,家就在;母亲不在,故乡

就成了我过年时候回来的驿站。想到这,我心里掠过一阵酸楚和寒凉。

父母坟前没有一棵荒草,燃烧后的青烟慢慢融入蔚蓝的天空,纸钱像黑蝴蝶一样翩翩飞舞。想到再也不能相见的母亲,我的眼泪不可抑制地流了下来。

泪眼朦胧中,我看到秋月拄着拐棍踉踉跄跄地奔来了。要钱要到坟前,这太让我寒心了。

秋月气喘吁吁地说:“你从城里回来了,咋不到我家去?”我冷冷地答:“你不来找我,我也会到你家跟你算账。”

“是该好好算账了。”秋月喘着粗气说,“我还真怕你回来我见不到你。”

“放心吧,跑了和尚跑不了庙,我的老家不还在吗?”

我家的大门是秋月打开的,我看到院子里扫得干干净净,桃树、杏树的叶子苍绿着,咧开嘴的石榴缀满枝头。

我坐在母亲坐过的小板凳上,仰脸问秋月:“我还要回城里,你想算账就快点算吧。”“是这样的。”秋月边擦汗边说,“你娘过世前让我帮你打理院子,这半年多你也没回来,院子里的3棵杏树结了32斤杏,每斤4块钱,卖了128块钱。4棵桃树结了83斤,每斤3块钱,卖了249块钱。我该给你377块钱。”

我挺意外:“又是采摘又是出售的,这些钱是你的辛苦钱,我一分不要。”

“你不要,我咋对得起你过世的娘?我良心会不安的。还有,你娘过世

前给了我600块钱。”

我愈加愕然:“她给你钱干啥?”“你娘抓着我的手,眼泪汪汪地说:‘我这一走,仓库就成了没娘的孩子,想想就让人心疼。这些钱你留着,啥时候仓库回来,你就给他做些好吃的。’仓库,是我看着长大的,我的家就是你的家,你到家里吃饭,我能留你饭钱?”

秋月说着就颤抖着双手,从兜里掏出一个鼓鼓囊囊的手巾:“这是977块钱,你拿着吧。”

在秋月家吃了午饭后,我把钱偷偷塞进秋月的抽屉。我没有去摘已经成熟的石榴,我想把石榴皮包裹着的一颗颗晶莹剔透的心,留在家里。

走出村口老远,回头凝望,我仍看到秋月的白发在秋风中旗帜一样飘扬着。



本版统筹审读 董雪丹

投稿邮箱:zkrbdaoyuan@126.com